

職業安全衛生政策



預知危險與消除災害，維護全體員工安全與健康，是本院當前必須共同努力之重要課題，基於為確保同仁們在工作場所與作業

環境都能長久處於安全及健康舒適的狀況，以謀求優質工作環境與永續經營的目標下，我們承諾遵循下列原則，以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運作：

- 一.遵守法規** 員工為本院最重要資產，遵守所有適用之安全衛生法規及其他要求事項，並透過健康管理以達預防傷病及遠離症病的目標。
- 二.風險管控** 推動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風險管理改善措施，落實危害鑑別及風險管控以強化風險控制。
- 三.承攬管控** 促使所有承攬工作者在安全衛生管理上成為本院的安全伙伴，以達零災害目標。
- 四.諮詢參與** 支持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進行諮詢、參與，並得到妥善的回應及保護。
- 五.目標達成** 確保目標達成及提供所需資源。
- 六.健康促進** 透過健康促進與管理推行，提升全員健康。
- 七.持續改善** 貫徹職安管理制度，以持續改善營造優質安全工作場所。

台北院區院長：

洪文宗

日期

109年 10月 7日



台北長庚紀念醫院

Chang Gung Memorial Hospital, Taipei